

证券代码：688631

证券简称：莱斯信息

南京莱斯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

编号：2024-001

投资者关系活动类别	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特定对象调研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分析师会议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媒体采访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业绩说明会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新闻发布会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路演活动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现场参观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电话会议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其他（现场会议）
参与单位名称及人员姓名	开源证券、兴业证券、银河证券、东方证券、东吴证券、国泰君安证券、中信证券、中信建投证券、申万宏源证券、财通证券、国盛证券、中邮证券、德邦证券、华泰证券、华福证券、国投证券、长城证券、华创证券、海通证券、华安证券、东方财富证券、西南证券、国海证券、国联证券、易方达基金、景顺长城基金、华泰柏瑞基金、申万菱信基金、汇添富基金、博时基金、富国基金、嘉实基金、交银施罗德、摩根大通、华安基金、中国人保、太平洋保险、泰康投资、长城基金、鹏华基金、天弘基金、华夏基金、永赢基金、诺安基金、平安资产、海港人寿、汇丰晋信基金、华商基金、建信养老金、中金公司、银华基金、华宝基金、中邮基金、兴银基金、信达澳亚基金、泰康资产、东方红资管、诺德基金、东方基金、泰信基金、财通资管、德汇集团、富岭投资、众会财险、西藏东财基金、国信资管、鑫元基金、健顺投资、兴证资管、合众易晟投资、路博迈基金、弥远投资

会议时间	2024年3月8日-2024年3月11日
会议地点	江苏省南京市秦淮区永智路8号
上市公司接待人员姓名	财务负责人、董事会秘书：王旭 董事会办公室主任：王伟 证券事务代表：张安安
投资者关系活动主要内容介绍	<p>1、公司 2023 年全年经营情况？</p> <p>2023 年，公司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，加快构建新发展格局，聚焦主责主业，加快转型升级，强化市场布局，着力科技创新，不断夯实公司治理体系，经营态势稳中向好，高质量发展扎实推进。根据已披露的业绩快报，2023 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67,521.79 万元，较上年同期增长 6.30%；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3,144.58 万元，较上年同期增长 46.87%。以上财务数据为初步核算数据，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，可能与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中披露的数据存在差异，具体准确数据请以公司正式披露的经审计后的 2023 年年度报告为准。</p> <p>2、公司在手订单情况？</p> <p>公司始终保持稳健经营，目前在手订单充足，在空管、交管以及城市治理三大领域均有序推进项目实施。</p> <p>3、公司 2024 年一季度业绩预期如何？</p> <p>公司总体经营保持稳中向好态势，当前 2024 年一季度尚未结束，具体情况请关注后续披露的相关公告。</p> <p>4、公司机场业务拓展情况？</p> <p>2023 年，公司紧密协同东部机场集团等机场用户，开展以淮安机场为标杆的综合试点应用，面向全国中小机场进行整体推介，着力打造智慧机场整体解</p>

决方案标杆。未来公司将继续推进核心产品研制，加快市场拓展，进一步提升收入规模。

5、公司国际业务发展情况？

公司紧跟“一带一路”沿线项目建设契机，积极拓展与国内基础设施建设相关单位合作生态，有序推进伊拉克、安哥拉等重大项目落地。

6、公司在低空经济领域部署情况？

2023年中央经济工作会议指出，以科技创新推动产业创新，打造商业航天、低空经济等若干战略性新兴产业。公司以项目建设为契机，开展低空飞行服务解决方案、低空通航服务系统等产品研制，构建未来低空飞行服务保障体系，助力我国低空经济的发展。

7、公司交管业务发展情况？

公司坚持以“交通强国”战略为指引，不断夯实全国性市场布局，持续发挥技术及产品优势，2023年新拓信阳、长治、海口等多地市场，持续提升市场份额。

8、公司城市治理业务拓展情况？

在城市治理领域，公司紧抓“成渝经济圈”发展战略、浙江省数字化改革总体方案实施等机遇，依托成都、金华标杆项目，深度布局西南、华东市场，保持稳健发展态势。

9、公司人员结构变动情况？

公司人员结构总体保持稳定，未来将根据实际经营情况持续优化人员结构，继续建立健全人才引进和培养体系，提高人员综合能力，提升团队整体效能，为巩固和增强公司竞争优势提供人才保障。

10、公司未来是否有股权激励计划？

公司重视人才激励，后续会结合业务的实际发展

	<p>情况，适时推出股权激励等中长期激励计划，公司将严格按照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，具体情况请以公司后续公告为准。</p> <p>注：本次活动不涉及应当披露重大信息的特别说明，其他相关介绍、交流情况可参阅近期《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》之内容和已对外披露正式公告。</p>
附件清单（如有）	无附件
日期	2024年3月12日